

证券代码：601588
债券代码：122351
债券代码：135403
债券代码：151419
债券代码：162972

证券简称：北辰实业
债券简称：14 北辰 02
债券简称：16 北辰 01
债券简称：19 北辰 F1
债券简称：20 北辰 01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15

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金额：每股普通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0.03 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27,444,629 元，按母公司报表净利润提取 10%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36,422,379 元，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,180,073,228 元。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，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2020 年年度拟向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0.3 元（含税）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公司总股本 3,367,02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101,010,600 元（含税），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79.26%。具体派发时间和办法将另行公告。2020 年度，本公司不实

施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。

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1 年 3 月 24 日，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五次会议，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》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》符合公司制定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该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2021 年 3 月 24 日，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》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根据公司章程，本公司实施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，兼顾本公司的长远利益、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本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本公司的客观情况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影响本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3 月 25 日